

## 有關「第二期綜合訓練」事宜

親愛的家長：

本校為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，擬定安排 貴子弟於放學後留校參加「下學期綜合訓練」，詳情如下：

組別	日期	時間	項目
□ K1	18/2, 25/2, 4/3, 11/3, 1/4, 8/4, 15/4, 29/4, 20/5 (逢星期一，共 9 節)	15:15-16:00 16:00-16:45	□ 社交技巧訓練 □ 專注力訓練 □ 讀寫訓練 □ 大肌肉訓練 □ 小肌肉訓練
□ K2	19/2, 26/2, 5/3, 12/3, 2/4, 9/4, 16/4, 30/4, 7/5 (逢星期二，共 9 節)	14:15-15:00 15:15-16:00 16:00-16:45	□ 音樂治療 □ 情緒治療
□ K3	20/2, 27/2, 6/3, 13/3, 3/4, 10/4, 8/5, 15/5, 22/5 (逢星期三，共 9 節)	15:15-16:00 16:00-16:45	
□ K4	21/2, 28/2, 7/3, 14/3, 4/4, 11/4, 2/5, 9/5, 16/5 (逢星期四，共 9 節)	15:15-16:00 16:00-16:45	
□ K5	22/2, 1/3, 8/3, 15/3, 12/4, 3/5, 10/5, 17/5, 24/5 (逢星期五，共 9 節)	15:15-16:00 16:00-16:45	

備 註： 1. 如乘搭校車者，課後仍有校車服務，家長需自行聯絡校車公司及確定有關安排  
 2. 如 貴子弟因特別事情未能上課，必須預早以書面通知陳雅蕾老師  
 3. 課程舉行日期如有需要改動，將另行通知  
 4. 如香港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、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，又或教育局宣佈所有學校停課，是日課程將會順延，校方稍後再通知補堂安排

請家長填妥回條，並於 1 月 21 日(星期一)或以前交回班主任。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 2755 9195 與陳雅蕾老師聯絡。

校長

2019 年 1 月 17 日

&lt;-----

回 條 (樂善堂楊仲明學校 通告 18180/蕾 0122)

蕭校長：

 本人同意小兒/小女\*參加「下學期綜合訓練」放學安排： 乘校車  自行放學  家長接回 本人不同意小兒/小女\*參加「下學期綜合訓練」

原因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班 別： \_\_\_\_ 年級 \_\_\_\_ 班(\_\_\_\_)

\*請刪除不適用者

日 期：2019 年 1 月 \_\_\_\_\_ 日